

遵义市红花岗区中医医院核磁共振、健康体检车等
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GZLB 采 2025—036

采 购 人：遵义市红花岗区中医医院

代 理 人：贵州鲁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0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06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1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3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4

招标文件说明

1、该项目采用全电子化交易，投标文件采取电子文件投标，请各投标人下载专业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下载中心——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2、本项目允许不见面开标,远程投标方式投标。（开标时间到后请选择远程投标、不见面开标的投标人及时进行投标文件远程解密，开标期未实行远程解密造成投标失败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远程投标、不见面开标过程中遇见问题的请及时联系该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和交易中心采购部或信息部）。全电子投标学习地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通知公告栏——点击《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开展政府采购全电子化交易平台业务培训的通知》。

3、招标文件中关于报名时间、报名方式、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时间、开标时间、开标地点的相关情况具体详见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和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的公告。

4、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需要签字盖章的地方投标人可签字盖章后扫描上传，也可在系统中采用电子公章或电子签名印章。

5、投标人缴纳保证金：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或担保保函或保证保险或电子保函；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缴纳的从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中注册的基本户账号向交易中心账号缴纳规定金额的保证金，转账时需在备注栏填写下载招标文件页面的随机码（未填写随机码或者随机码填写错误的，系统将无法识别；附言中只能写随机码，不能写其他任何信息，否则容易导致缴纳的保证金无效）。若采用其他形式提交保证金证明材料的，在开标现场需出示证明材料原件；采用电子保函缴纳的按电子保函操作手册进行。

注：保证金未从诚信库中登记的基本账户转出、保证金随机码填写错误、打款账户错误等操作失误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银行会自动退款，系统保证金缴纳状态显示无法匹配。

6. 招标文件中在招标采购阶段，招标人和采购人；代理人和代理机构；投标人和供应商采购文件和招标文件；交货期（服务期）或工期；均属同一含义。在合同格式中，采购人（招标人）和甲方，中标人和乙方属同一含义。

7、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址位于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东100米(遵义市政务服务中心大楼9楼)。

8、投标人在编制标书时有疑问或不清楚的及时和代理机构、交易中心、软件公司技术支持联系。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遵义市红花岗区中医医院核磁共振、健康体检车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新会员系统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____（具体以发布公告为准）____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GZLB 采 2025--036
2. 项目名称：遵义市红花岗区中医医院核磁共振、健康体检车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884.9 万元（其中 1 包：724.9 万元；2 包：160 万元）
5. 最高限价：690 万元（其中 1 包：560 万元；2 包：130 万元）
6. 采购需求：

1包：1.5T核磁共振成像仪1台，站立架1台，电动直立床1台，下肢关节康复器1台，功能性电刺激仪(生物反馈 助力电子刺激)1台，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系统1套，低频痉挛肌治疗仪2台，中药熏药机1台，空气波压力治疗仪1台，动态血压监测仪1台，酶标仪1台。

2包：健康体检车(9M)1台。

7.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成；
8. 交货地点：遵义市红花岗区中医医院。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该项目 非专门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所有企业均可参与。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一般资格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2025年任意一月的财务报表或公告发布后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应的声明函）
- (4)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及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免税或不需交纳社保资金的，须出具有效的证明材料；未发生缴税情况的，须提供零申报证明，新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公司不提供证明材料）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相应声明函）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投标。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开标时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信用状况。

2. 特殊资格条件：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 政府采购需落实的财政政策：

(1) 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2022〕17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采购项目中标企业为小微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的，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 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对小微企业参与投标的产品或服务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价格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2022〕17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在投标中享受同等优惠，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中小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2022〕17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优惠，即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进行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以当地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为准）。注：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为：云南、贵州、青海。

(5) 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2022〕17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以当地

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为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具体以发布公告为准

地点：登录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会员系统下载采购文件

方式：登录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会员系统下载

售价：0元

四、投标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具体以发布公告为准；

地点：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东100米(遵义市政务服务中心大楼9楼)

五、开启

时间：具体以发布公告为准；

地点：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东100米(遵义市政务服务中心大楼9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保证金的金额：1包100000元（大写：拾万元整）；2包20000元（大写：贰万元整）；

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或担保保函或保证保险或电子保函

单位名称：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遵义分行厦门路支行

帐号：5230615000735640001

交纳时间：具体以发布公告为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遵义市红花岗区中医医院

地址：遵义市红花岗区延安路

联系方式：宋毅毅（138852701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贵州鲁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遵义市天津路水榭花都B幢4楼405室

联系方式：杨女士（400679008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女士

电 话：4006790086

全电子招标提示：

1、该项目采用全电子化交易，投标文件采取电子文件投标，请各投标人下载专业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下载中心——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贵州省版）

2、全电子投标学习地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通知公告栏——点击《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开展政府采购全电子化交易平台业务培训的通知》

3、请认真阅读保证金缴纳说明。

4、该项目投标人可自主选择远程投标、不见面开标，请各投标人通过投标系统中“不见面开标手册”进行学习。开标时间到后请选择远程投标、不见面开标的投标人及时进行投标文件远程解密，开标期未实行远程解密造成投标失败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远程投标、不见面开标过程中遇见问题的请及时联系该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遵义市红花岗区中医医院 采购人地址：遵义市红花岗区延安路 项目联系人：宋毅毅 联系电话：1388527017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贵州鲁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遵义市天津路水榭花都B幢405室 联系人：杨女士 电话：4006790086
1.1.4	项目名称	遵义市红花岗区中医医院核磁共振、健康体检车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1.1.5	交货地点	遵义市红花岗区中医医院
1.2.1	资金来源	自筹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内容	1包：1.5T核磁共振成像仪1台，站立架1台，电动直立床1台，下肢关节康复器1台，功能性电刺激仪（生物反馈 助力电子刺激）1台，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系统1套，低频痉挛肌治疗仪2台，中药熏药机1台，空气波压力治疗仪1台，动态血压监测仪1台，酶标仪1台。 2包：健康体检车（9M）1台。
1.3.2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成。
1.3.3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标准和采购人需求。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能力	1. 一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2025年任意一月的财务报表或公告发布后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应

		的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及税收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免税或无需交纳社保资金的, 须出具有效的证明材料; 未发生缴税情况的, 须提供零申报证明, 新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公司不提供证明材料)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相应声明函)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规定,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其参与投标。提供相应的承诺函, 格式自拟; 开标时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信用状况。 2. 特殊资格条件: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1. 5	费用承担	①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②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1. 9. 1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 投标人可自行踏勘。
1. 10. 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 10. 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 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1. 10. 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 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时间。非实质性澄清不受此限。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 他材料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 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 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布形式	澄清内容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进行公告，澄清变更公告发出后视为供应商已收到。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布形式	修改内容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进行公告，修改变更公告发出后视为供应商已收到。
3.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有编号的补遗书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
3.2.1	投标报价	投标人需对采购清单内容报一个单价，同时汇总为一个总价。
3.3.1	投标有效期	<u>60</u> 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3.4.1	投标保证金	1) 1包100000元（大写：拾万元整）；2包20000元（大写：贰万元整）； 2) 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或担保保函或保证保险或电子保函 单位名称: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遵义分行厦门路支行 帐 号:5230 6150 0073 5640 001 3) 交纳时间：具体详见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和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告。 注：1. 采用银行转账的保证金金额一次性转入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保证金账户，银行业务单附言中填入14位随机码，随机码及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在交易平台招标文件领取页面获取。（附言中只能写随机码，不能写其他任何信息，否则缴纳的保证金无效）”待资金到达保证金缴纳账户后，凭CA密钥或账号登录遵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系统查询缴费状态。 2. 采用其他形式提交保证金证明材料的，在开标现场需出示保证金证明材料原件。同时将保证金证明材料上传到投标文件相关资料中。
3.7.3	投标文件	该项目为全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YTF格式）上传至遵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系统指定位置）。
4.1	投标文件电子档	（1）若投标人选择现场开标的需提供非加密的投标文件（.nZYTF格式）U盘或光盘一份（光盘上需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等内容）及CA锁现场解密，如果开标现场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则

		采用光盘开评标； (2) 若投标人选择不见面开标；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自行通过CA锁远程解密，远程解密失败由投标人自行负责。若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可采用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需经交易中心认可）；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月*日*时（具体详见贵州省政府采购网、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告）
4.2.2	投标文件电子档递交地点	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9楼**标室（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东100米(遵义市政务服务中心大楼9楼)）（具体标室在当天LED屏幕上显示）。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9楼**标室（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东100米(遵义市政务服务中心大楼9楼)）（具体标室在当天LED屏幕上显示）。 具体可详见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公告
6.2.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1)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含）以上单数。其中经济、技术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 (2) 相关专业专家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以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和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为准。
	最高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1包：560万元；2包：130万元。 注：评标委员会在评审各投标人报价时，若某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响应性审查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包括但不限于相应的成本分析报告或厂家的出货单价，阐明项目成本构成内容；同时承诺保质保量的按要求供货。否则评标委员会可按恶意低价竞标处理。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认定投标人低于成本竞争，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1) 选择现场投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时需向招标人提交相应身份证明文件；法人参会的出示法人身份证明书和法人身份证；委托人参会的出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2) 选择远程投标、不见面开标：相应身份证明材料上传至交易中心系统。
	中标公告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采购人确定中标人后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进行公告。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财政部门或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该项目监督部门为遵义市红花岗区财政局。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9.3	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费：以招标人与代理机构签订的代理协议为准，中标人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的同时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在投标时自行考虑该费用。
9.4	其他	1. 该项目备案类型为“货物”；投标人在填写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时，该项目的名称所属行业填：工业；若享受小微企业财政政策，则需要所投设备（产品）制造商均为小微企业。 2.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需持授权委托书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成交合同，如未

	在规定时间内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成交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 3. 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送一份到代理公司，由代理公司送财政局办理备案和合同公告手续； 4. 履约保证金：该项目需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具体由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时约定，若成交候选人不能接收招标人提出的履约保证金金额的视为放弃中标。 5. 付款方式：该项目无预付款，具体在签订合同时约定。 6. 不论投标人是否中标，不得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出让或者出租资格和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的行为；不得有提供虚假的许可证件、财务状况、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信用状况、获奖项目等一切证明材料骗取中标的行为。 7.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内容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负有无条件证明的义务；评标结束后，采购人有权核实投标人提供投标资料真实性。
--	---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按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

1.1.2 招标人（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内容、交货期、质量标准

1.3.1 招标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该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被责令停业的；
- （4）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5）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6）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采购文件费：该项目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1.5.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现场踏勘

1.9.1 是否组织现场踏勘：不组织。

1.9.2 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的资料。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4 投标人在踏勘现场中获得由招标人介绍的项目概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有可能被否决。

1.11.2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内容及相关技术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1.9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报价明细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5) 资格证明文件；
- (6)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
- (7) 商务资料；
- (8) 商务偏离表

- (9) 技术资料；
- (10) 技术偏离表；
- (11) 售后服务；
- (12) 其他资料（投标人自行提供）。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6）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及其他所有税费，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6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采购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2025年任意一月的财务报表或公告发布后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应的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及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免税或不需交纳社保资金的，须出具有效的证明材料；未发生缴税情况的，须提供零申报证明，新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公司不提供证明材料）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相应声明函）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投标。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开标时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信用状况。

(7)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8) 保证金：已按规定交纳保证金，若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或担保保函或保证保险形式的，需现场出示相应原件核验。若以转账方式或交易中心系统申请电子保函缴纳的，以交易中心系统显示为准。

上述资格证明材料需扫描上传交易中心系统；并加盖电子印章。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参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标准、技术参数、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

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该项目采用全电子招投标，不用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按照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的要求，编辑上传相应的投标资料。

3.7.4 投标人必须承诺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文件资料真实、合法、有效，如无承诺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文件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1.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开标现场不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撤回投标。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允许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可不用到现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单位自行在电脑上完成解密。开标期未实行远程解密造成投标失败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到达现场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按任意顺序进行解密。招标文件中现场验证环节（若有）不约束未到现场参与开标的投标人。即未参与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只要按时解密其投标文件，不会因未到现场验证或未现场递交相关资料、光盘等导致投标失败。

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由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若投标人有不良信息的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注：不良信用记录是指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到现场参加开标会的按以下程序进行开标。开标程序由代理机构主持：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宣布招标人（采购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名称；

(4) 核验参加开标会议的参会代表身份，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以及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应出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以及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以确认其身份合法有效。未出示上述证明材料的不得对开标会提出异议。（注：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5) 重申预算价（最高限价）；

(6) 公布投标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7) 投标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 开标结束。

注：请选择远程投标、不见面开标的投标人通过投标系统中“不见面开标手册”进行学习。开标时间到后请选择远程投标、不见面开标的投标人及时进行投标文件远程解密，开标期未实行远程解密造成投标失败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远程投标、不见面开标过程中遇见问题的请及时联系该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6. 评标

6.1 资格审查

根据财政部对《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四十四条规定：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根据前款规定，开标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本章3.5条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按无效标处理。

6.2 评标委员会

6.2.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投标截止时间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的；
- (4) 投标截止时间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董事、监事的；

(5)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6)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的。

(7)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3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招标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招标人没有义务向未中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具体由中标人与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约定。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要求、投诉、监督、质疑、处罚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

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质疑和投诉

采购活动的质疑和投诉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执行，质疑和投诉范本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或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下载。不使用质疑和投诉范本的，代理机构（采购人）或监督部门不予受理。

8.5.1 质疑主体：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加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为中标公告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对开标现场提出质疑的，应当现场提出。

8.5.2 递交形式：书面现场递交

（1）质疑文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后送达到贵州鲁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遵义市天津路水榭花都B405）

（2）质疑材料包括营业执照复印件、购买招标文件证明（交易中心报名截图）、法人授权委托书，以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要求提供证明材料。（以上资料均须加盖单位公章），未按照本项要求提供资料的，不予接收。

8.5.3 领取答疑回复地点：贵州鲁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遵义市天津路水榭花都B405）

联系人：张鑫铭

联系电话：15585003283。

8.5.4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8.5.5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8.5.6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关于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2022〕17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采购项目中标企业为小微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的，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 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对小微企业参与投标的产品或服务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价格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2022〕17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在投标中享受同等优惠，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中小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2022〕17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优惠，即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进行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以当地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为准）。注：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为：云南、贵州、青海。

(5) 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

〔2022〕17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以当地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为准）。

（6）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相关要求，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7）根据贵州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黔财采〔2014〕15号）文件规定：①对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在评审总得分的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②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即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9.3 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报价时自行考虑该项费用。

9.4 其它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办法

一、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含）以上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原则

- 1、认真贯彻国家有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利益；
- 2、维护采购人的合法利益；
- 3、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议；
- 4、保密：在评标过程中及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的研究情况和所有投标人的商业秘密都属于保密内容；

三、评标委员会职责

-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6、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四、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3、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4、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5、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

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评标程序

根据财政部对《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四十四条规定：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根据前款规定，开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据第二章6.1条规定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代理机构资格审查完成后向评标委员会提交资格审查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评审。具体详见下列具体评分标准：

初步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审 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 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 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 或 2025 年任意一月的财务报表或公告发布后基本开 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 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相应声明函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 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交纳社会保障 资金的相关材料，如免税或不需交纳社保资金的，须 出具有效的证明材料；未发生缴税情况的，须提供零 申报证明，新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公司不提供证明材料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 大违法记录	提供相应声明函

		特殊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保证金	已按规定交纳保证金，若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或担保保函或保证保险形式的，需现场出示相应原件核验。若以转账方式或交易中心系统申请电子保函缴纳的，以交易中心系统显示为准。
		投标人信用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投标。提供相应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开标时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信用状况。
2	响应性 审查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电子印章）
		投标内容	与采购内容一致
		投标报价	不超过预算价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标准和采购人要求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投标资料真实性承诺	投标人承诺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文件资料真实、合法、有效；如无承诺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注：上述质保期指整个标包所有设备，若技术参数中对具体产品（设备）质保有具体要求的，不受此限，以具体的要求为准。

1包 详细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1	报价得分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30。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

			要求且评审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2	技术参数	50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技术偏离表中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进行评审：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部分标注“★”号的为关键参数，对这些技术参数的负偏离一项扣5分(以投标人提供的制造商的白皮书和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技术参数确认函的原件扫描件为准。同时，投标人需在《技术参数表中》注明“投标人提供的制造商的白皮书和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技术参数确认函的原件扫描件”所在其标书的页码。不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视为负偏离)。非“★”部分一项负偏离扣2分（如采购需求中需提供厂家的白皮书的必需按要求提供，。同时，投标人需在《技术参数表中》注明“投标人提供的制造商的白皮书和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技术参数确认函的原件扫描件”所在其标书的页码。不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视为负偏离）。扣分分值50分扣完为止。
3	类似业绩	2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 2022年1月至今 类似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份类似业绩得0.5分，满分 2 分。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该业绩针对投标次数本身，提供的业绩不指定企业或事业单位，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4	核磁共振成像仪厂家售后服务承诺评价	8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产品（核磁共振成像仪）的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进行评价：提供原厂整机质保(含冷头、液氦等所有核心部件)3年得2分，4年得4分，5年得8分。（以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加盖鲜章的售后服务承诺为评审依据）；
5	实施方案	5 分	综合供应商质保期、售后服务方案、响应时间、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等内容： 方案完整详尽、科学合理、操作性强的得 5 分； 方案条款完善详尽、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得 4 分； 方案完整具体、可行性较强的得 3 分； 方案较完整、基本科学合理、具有一定操作性的 2 分；

			方案不够完善、有一定操作性的得 1 分； 方案较差、操作性差的 0.5 分；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6	售后服务方案	5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在满足采购文件规定基础上拟定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包括服务承诺、应急维修时间承诺、服务人员、退换货的处理方式等） 方案完整详尽、科学合理、操作性强的得 5 分； 方案条款完善详尽、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得 4 分； 方案完整具体、可行性较强的得 3 分； 方案较完整、基本科学合理、具有一定操作性的 2 分； 方案不够完善、有一定操作性的得 1 分； 方案较差、操作性差的 0.5 分；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7	政策加分	2 分	根据贵州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黔财采〔2014〕15 号）文件规定：①对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在评审总得分的基础上每一项加 0.3 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 0.5 分，最高不得超过 2 分；
		3 分	根据贵州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黔财采〔2014〕15 号）文件规定：②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即在总得分基础上加 3 分。

2包详细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1	报价得分	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30。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审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2	技术参数	30 分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得30分；★号技术参数一项不满足扣减2分，其它参数一项不满足扣减0.5分，扣完为止。 注：★号技术参数供应商需提供所投设备生产厂家或指定区域代理商盖章的技术参数确认函或产品技术白皮书或彩页或产品检验报告作为打分依据；同时，投标人需在《技术参数表中》注明“设备生产厂家或指定区域代理商盖章的技术参数确认函或产品技术白皮书或彩页或产品检验报告”所在其标书的页码。直接复制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或者未按照要求提供打分依据的均不得分。
3	厂家授权	4分	投标人所投标产品： 1、医疗车需提供医疗车工信部公告、厂家授权书原件和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扫描件及上户、上牌承诺书。 2、1) 车载X射线机、2) 听力计、3) 肺功能仪、4) 心电图机、5) 尿液分析仪、6)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7) 全自动血压计。需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授权书原件和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扫描件。 以上每提供全1个产品的资料，得0.5分，满分4分。
4	业 绩	6分	所投产品（同型号医疗车）业绩情况：2022年06月至今，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6分。
5	供货方案及保障措施	10分	提供供货方案，方案包括①备货方案②进度保障③管理制度④人员配置⑤供货进度的横道图。每有一项内容的得2分，本项满分为10分。存在缺陷的扣1分，未提供不得分。（缺陷是指：与本项目采购标的无关、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国家及行

			业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 缺失、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
6	运输方案	4分	提供运输方案，方案包括①设备包装②设备运输控制③设备验货④设备签收。每有一项内容的得1分，本项满分为4分。存在缺陷的扣0.5分，未提供不得分。（缺陷是指：与本项目采购标的无关、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国家及行业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只有简单 描述无实质性内容)
7	故障应急方案	6分	提供使用期间故障与应急情况应对措施，包括①故障处理②故障应急程序。每有一项内容的得3分，本项满分为6分。存在缺陷的扣1分，未提供不得分。（缺陷是指：与本项目采购标的无关、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 逻辑错误、涉及的国家及行业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
8	售后服务方案	10分	对售后服务保修期内的免费维修维护有详细的描述，包括①响应时间②售后服务方案③售后服务流程④维修保障⑤售后服务电话及联系人，每有一项内容的得2分，本项满分为10分。存在缺陷的扣1分，未提供不得分。（缺陷是指：与本项目采购标的无关、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国家及行业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 内容缺失、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
9	政策加分	2分	根据贵州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黔财采〔2014〕15号）文件规定：①对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在评审总得分的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
		3分	根据贵州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黔财采〔2014〕15号）文件规定：②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即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

投标人对提供的上述材料真实性、合法性负责，由于该项目医疗设备的特殊性，为保证

项目质量，投标人不得虚假应标，评审报告出具后，招标人将按中标候选人顺序核验投标人核心产品的技术参数（如有必要也可核验其他产品的技术参数）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参数要求，界时中标候选人需配合招标人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若投标人虚假应标或不配合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包括原件）的，不确认其中标资格。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核心产品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或胜出资格参与与其他品牌竞争。

根据财政部对《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四十四条规定：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根据前款规定，开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据第二章3.5条资格审查的规定的要求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开标结束后，在评标开始前完成投标人资格审查工作。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应当在评标前及时告知相关投标人未通过理由，投标人提出异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复核，资格审查及复核记录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留档备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3.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再按照本章第3.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由采购人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 符合性审查：详见初步审查标准。

3. 详细评审：详见详细评分表

4. 评标程序

4.1 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本章第2.1.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否决其投标。

4.2 符合性审查

4.2.1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4.2.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4.2.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4.3 详细评审

4.3.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3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4.3.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4.3.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4.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4.5 评标结果

4.5.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4.5.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5. 无效标和废标

5.1. 开标废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1.1 投标文件未按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的；

5.1.2 投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的；

5.1.3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超过已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及其他相应价格的；

5.2. 评标废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5.2.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5.2.2 投标函的投标价格采用手写或作修改的；

5.2.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5.2.4 在符合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格式要求的；

5.2.5 投标文件对本招标文件需承诺内容未作出承诺的；

5.2.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5.2.7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5.2.8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5.2.9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标情况；

5.2.10 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规定的。

备注：评标委员会判定为废标的投标文件，应附废标情况说明，并在评审结果告知时，向投标人公布。未在此处集中表述的和招标文件中明确的其它无效标情况，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界定废标的依据。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供签约参考）

甲方：_____（采购人全称）

乙方：_____（投标人全称）

甲、乙双方根据年月日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采购结果，甲方接受乙方为本项目所做的投标文件。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一、采购内容

（一）项目所需货物

1.1 货物名称：_____（按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所示）

1.2 型号规格：_____（按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所示）

1.3 技术参数：_____（按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所示）

1.4 数量：_____（按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所示）

（二）质量标准：_____。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详见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报价表）

2.2 本项目合同金额为本项目招标范围内内容的和价进行包干。如超出本次招标范围（货物增减）时，以货物单价（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单价）为基准，计实结算。

三、技术资料、协调

3.1 甲方向乙方提供货物安装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甲方应配合乙方全力协调安装过程中所涉及的各部门工作，在协调过程中所耽误时间不计入乙方工期。

3.3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相关技术资料及安装进度计划安排。

3.4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等。

五、无产权瑕疵条款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货物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13条第3款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货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除了支付违约金，乙方还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六、质保期和质保金

6.1 质保期个____月（自本项目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6.2 如质保期内乙方提供的货物经验收无质量问题，待质保期满后由甲方接到乙方申请退付意见书后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七、供货安装期：按投标承诺期。

八、货款支付

8.1 付款方式：（具体由中标人和采购人协商，若中标后中标人不能接受采购人的付款方式的视为放弃中标权利）。

8.2 当本项目招标货物数量超出招标范围时，根据采购人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投标文件中分项报价表中所列单价）进行计算。

8.3 招标过程中，如采购人、投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违法行为，在相关管理部门调查期间、被行政处罚期间，管理部门可视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招标活动，采购人将延期支付货款。

九、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9.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并将货物安装调试完成，使甲方能很好的使用。

9.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9.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1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

场。

9.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9.5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个月，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十、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0.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0.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0.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安装现场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验收货物。

10.4 货物在竣工验收合格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0.5 货物在规定的期限内由乙方安装完毕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视为交付。

十一、调试和验收

11.1 甲方对乙方每个工程进度时间段需安装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证，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证。

11.2 乙方安装货物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签证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交甲方。

11.3 乙方负责设备到货地点的安装调试，该安装调试应规范，乙方安装完毕需负责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培训所需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1.4 验收时甲乙双方、及相关单位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如果任何被检验的货物不能满足数量、规格、质量的要求，甲方可以拒绝接受货物，乙方应无条件更换被拒绝的货物，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二、违约责任

12.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2.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2.3 乙方逾期交付验收合格的，乙方应按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竣工

验收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验收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2.4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3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安全责任

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任何关系。

十五、诉讼

15.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他

16.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6.2 合同执行中涉及招标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当地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6.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供货清单和分项价格表
- (2) 技术规格
- (3) 乙方报价函（及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及其澄清内容
- (4)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
- (5) 本合同适用的特殊条款

16.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6.5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三份，由采购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上述合同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设备清单

1包：1.5T核磁共振成像仪1台，站立架1台，电动直立床1台，下肢关节康复器1台，功能性电刺激仪(生物反馈 助力电子刺激)1台，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系统1套，低频痉挛肌治疗仪2台，中药熏药机1台，空气波压力治疗仪1台，动态血压监测仪1台，酶标仪1台。

2包：健康体检车(9M)1台。

二、商务要求

1、交货要求

1.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成。（供应商承诺提前交货的以供应商承诺为准）

1.2投标人必须承担安装调试和提供设备使用说明书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1.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报价要求

报价以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技术培训费、安装调试费、报装和验收等一切费用。（报价不含上牌费用）。

3、售后服务要求

3.1、质保期

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质保期至少一年（供应商承诺更长质保年限的以承诺为准）。在质保期内，设备零配件及其维修的费用全免；保修期后维护和维修厂家以最优惠的价格提供服务。

3.2、技术服务承诺

3.2.1提供技术资料，含使用说明书、图纸等。

3.2.2厂家须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

3.2.3交付使用首次开展工作，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

3.2.4保证供应设备的维修与配件。

3.2.5接到故障通知后立即响应，8-72小时到达现场维修。

3.3、关于验收

3.3.1投标人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3.2验收要求：所有设备、材料必须是全新并符合指定参数，若设备验收时发现设备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将被视为性能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3.3.3产品验收依次序对照执行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使用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及各项要求；③整车来源符合国家官方颁布标准。

三、技术参数

1包 技术参数

（一）1.5T 磁共振技术参数要求

1、磁场强度 $\geq 1.5T$

- 1.1 磁体骨架材料：不锈钢
- 1.2 磁体类型：无液氦磁体或有液氦磁体
- ★1.3 液氦用量： ≤ 7 升，提供datasheet证明
- 1.4 磁体重量： ≥ 4.4 吨
- 1.5 匀场方式：主动匀场+被动匀场+动态匀场
- 1.6 磁场均匀度：均方根值
 - ★1.6.1 50cm DSV 均方根值 ≤ 0.8 ppm，提供datasheet证明
 - 1.6.2 40cm DSV均方根值 ≤ 0.25 ppm
 - 1.6.3 30cm DSV均方根值 ≤ 0.06 ppm
 - 1.6.4 20cm DSV均方根值 ≤ 0.015 ppm
 - 1.6.5 10cm DSV均方根值 ≤ 0.004 ppm
- 1.7 磁场稳定度： ≤ 0.05 ppm/小时
- 1.8 5高斯磁场范围：轴方向 ≤ 4 米，径方向 ≤ 2.5 米
- 1.9 患者扫描孔道直径： ≥ 60 cm
- 1.10 磁体长度： ≤ 157 cm

2、梯度系统

- 2.1 梯度线圈类型：水冷自屏蔽梯度线圈
- ★2.2 梯度场强(单轴)： ≥ 35 mT/m
- ★2.3 梯度切换率(单轴) ≥ 175 mT/m/ms，提供datasheet证明并注明其在投标文件

中的具体页码

2.4 最大单轴梯度场强和最大单轴梯度切换率可同时达到

2.5 最小梯度上升时间 $\leq 0.25\text{ms}$

3、射频系统

3.1 系统类型：全数字化射频发射和接收

★3.2 射频功率放大器功率： $\geq 20\text{KW}$ ，提供datasheet证明，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3.3 数字信号处理频率： $\geq 63.5\text{MHz}$

3.4 发射带宽： $\geq 600\text{kHz}$

3.5 接收带宽： $\geq 1\text{MHz}$

3.6 接收动态范围： $\geq 165\text{dB}$

3.7 具有过采样技术

3.8 采样频率： $\geq 100\text{MHz}$

★3.9 独立射频并行接收通道数： ≥ 24 ，提供datasheet证明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3.10 线圈类型：一体化相控阵线圈

3.11 具有发射接收体线圈

★3.12 头颈联合线圈： ≥ 24 通道，提供datasheet证明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3.13 脊柱线圈： ≥ 24 通道

3.14 体线圈： ≥ 12 通道

★3.15 具有膝关节线圈，不可用通用线圈代替

★3.16 具有肩关节线圈，不可用通用线圈代替

3.17 具有柔性线圈

4、谱仪系统

4.1 谱仪类型：光纤传输谱仪

4.2 谱仪通道数： ≥ 24

5、病床及控制系统

5.1 患者床传动方式：纵向自动步进与退出，扫描部位到达磁体中心

5.2 患者床最大行程：纵向 $\geq 2000\text{mm}$ ，上下 $\geq 300\text{mm}$

5.3 患者床床面最低高度： $\leq 530\text{mm}$

★5.4 患者床最大负载： $\geq 250\text{kg}$ ，提供datasheet证明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5.5 定位方式：激光定位

5.6 具有定位液晶显示屏

5.7 定位精度： $\leq \pm 1\text{mm}$

5.8 机架两侧均有床旁控制系统操作按钮，可控制扫描床的运动

6、计算机系统

6.1 计算机类型：专业图形专用工作站

6.2 操作系统：Windows 10以上操作系统

6.3 操作软件语言：多语言切换

6.4 CPU核心数： ≥ 10 个

6.5 CPU最大主频： $\geq 5.2\text{GHz}$

6.6 内存： $\geq 32\text{GB}$

6.7 硬盘数量： ≥ 2

6.8 硬盘类型：固态硬盘+机械硬盘混合

6.9 硬盘容量： $\geq$ 固态硬盘:256GB

$\geq$ 机械硬盘:2000GB

6.10 图像存储数量：存储 256×256 矩阵图像超过1000万幅

6.12 处理模式：多任务并行处理

6.13 重建速度： ≥ 30000 幅/秒（ 256×256 矩阵）

6.14 独立显卡显存： $\geq 5\text{GB}$

6.15 存储介质：DVD-RW，容量 $\geq 4.7\text{GB}$

6.16 显示器： ≥ 24 英寸液晶显示器 1920×1200

6.17 网络和相机接口：有DICOM3.0标准接口，可与PACS系统，工作站等所有具备开放式DICOM3.0接口设备做到联网

6.18 具有Worklist功能

7、临床成像参数

7.1 最小视野： $\leq 5\text{mm}$

7.2 最大视野： $\geq 500\text{mm}$

- 7.3 最小层厚2D层厚： $\leq 0.2\text{mm}$
- 7.4 最小层厚3D层厚： $\leq 0.1\text{mm}$
- 7.5 最大采集矩阵： $\geq 1024 \times 1024$
- 7.6 最大重建矩阵： $\geq 2048 \times 2048$

8、扫描序列及成像技术（需具有以下功能）

- 8.1 自旋回波
 - 8.1.1 自旋回波T1加权像
 - 8.1.2 自旋回波质子密度加权像
 - 8.1.3 快速自旋回波T2加权像
 - 8.1.4 快速自旋回波重T2加权像
 - 8.1.5 快速自旋回波质子密度加权像
 - 8.1.6 2D/3D快速自旋回波
 - 8.1.7 自旋回波频率脂肪饱和
 - 8.1.8 单次激发快速自旋回波
 - 8.1.9 可变角度自旋回波
 - 8.1.10 双对比度自旋回波
- 8.2 反转恢复
 - 8.2.1 反转恢复序列IR脂肪抑制
 - 8.2.2 反转恢复序列IR水抑制
 - 8.2.3 快速自由水抑制技术 (FLAIR)
 - 8.2.4 快速自由水抑制T1W成像 (T1 FLAIR)
 - 8.2.5 快速自由水抑制T2W成像 (T2 FLAIR)
 - 8.2.6 快速反转恢复序列脂肪、水抑制
 - 8.2.7 反转恢复重T1加权像
 - 8.2.8 单次激发快速反转恢复序列
- 8.3 梯度回波
 - 8.3.1 梯度回波T1加权像
 - 8.3.2 梯度回波T2*加权像
 - 8.3.3 快速扰相梯度回波
 - 8.3.4 快速聚相梯度回波

- 8.3.5 屏息扰相梯度回波
- 8.3.6 3D快速扰相梯度回波
- 8.3.7 3D快速重聚相梯度回波
- 8.3.8 平衡稳态自由进动梯度回波
- 8.3.9 可变角度梯度回波
- 8.3.10 同相/反相梯度回波
- 8.3.11 三维快速扰相梯度回波
- 8.3.12 对比增强血管成像梯度回波
- 8.3.13 时间飞跃法梯度回波
- 8.3.14 相位对比梯度回波
- 8.3.15 多回波合并的梯度回波
- 8.4 平面回波
 - 8.4.1 单次激发EPI
 - 8.4.2 多次激发EPI
 - 8.4.3 自旋回波EPI
 - 8.4.4 反转恢复EPI
 - 8.4.5 梯度回波EPI
 - 8.4.6 高分辨率EPI
- 8.5 并行采集技术
 - 8.5.1 SENSE加速
 - 8.5.2 GRAPPA加速
 - 8.5.3 自动校准技术
- 8.6 快速采集技术
 - 8.6.1 半傅里叶采集
 - 8.6.2 部分编码采集
 - 8.6.3 矩形视野采集
 - 8.6.4 部分回波采集
- 8.7 伪影校正技术
 - 8.7.1 流动补偿
 - 8.7.2 呼吸补偿

- 8.7.3 卷折伪影去除
- 8.7.4 区域饱和技术
- 8.7.5 自旋回波运动伪影消除技术
- 8.7.6 图像滤波增强
- 8.7.7 K空间降噪技术
- 8.7.8 环形伪影抑制技术
- 8.8 脂肪抑制技术
 - 8.8.1 频率选择脂肪饱和法
 - 8.8.2 精准频率选择脂肪饱和法
 - 8.8.3 频谱激发技术
 - 8.8.4 STIR技术
 - 8.8.5 基于反转恢复的回波平面成像序列技术
 - 8.8.6 水脂分离成像
 - 8.8.7 多层块多角度片层定位技术
 - 8.8.8 同反相位梯度回波技术
- 8.9 空间饱和技术
 - 8.9.1 自由饱和带
 - 8.9.2 平行饱和带
 - 8.9.3 追踪饱和带
 - 8.9.4 图形交互式饱和带定位
 - 8.9.5 图像质量保真技术
 - 8.9.6 多通道合并技术
 - 8.9.7 变形校正
 - 8.9.8 高级均一化校正
 - 8.9.9 图像滤波
 - 8.9.10 图像插值
- 8.10 其它标准扫描技术
 - 8.10.1 顺序、交错片层采集
 - 8.10.2 可变采样带宽
 - 8.10.3 采样增益可调节

- 8.10.4 频率偏移
- 8.10.5 负间距
- 8.10.6 图形交互式扫描平面计划
- 8.10.7 自动线圈选择
- 8.10.8 2D/3D工具和后处理
- 8.10.9 过采样技术

9、临床应用软件包

- 9.1 标准临床应用软件包
- 9.2 神经临床应用软件包
- 9.3 体部临床应用软件包
- 9.4 肿瘤临床应用软件包
- 9.5 乳腺临床应用软件包
- 9.6 骨关节临床应用软件包
- 9.7 血管临床应用软件包
- 9.8 脊柱临床应用软件包
- 9.9 胎儿临床应用软件包
- 9.10 儿童临床应用软件包
- 9.11 心脏临床应用软件包

10、高级临床应用软件包及后处理

★10.1 压缩感知技术或以压缩感知为核心的技术：不可用其他技术如并行采集技术替代，提供datasheet（技术白皮书）证据。GE提供HyperSense，西门子提供Compressed Sense，飞利浦提供CS SENSE，联影提供光梭成像技术，其他厂商推出相应技术，应注明技术名称，并提供证明材料。

- 10.2 DIXON水脂分离成像

★10.3 静音扫描技术，应注明技术名称，并提供datasheet（技术白皮书）证明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 10.4 多回波合并的梯度回波序列
- 10.5 等体素容积T1加权成像
- 10.6 可变翻转角等体素成像
- 10.7 运动伪影校正技术

10.8 ceMRA

10.9 脑灌注成像技术

10.10 不打药肾动脉成像

★10.11 3D pcASL, 提供datasheet (技术白皮书) 证明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10.12 波谱成像技术

10.13 磁化率加权成像技术

10.14 弥散加权成像技术

10.15 虚拟弥散加权成像

10.16 DTI弥散张量成像技术

10.17 BOLD脑功能成像

10.18 全脊柱成像

10.19 关节软骨定量成像

10.20 自动拼接

10.21 时间信号增强曲线

10.22 图像减影技术

10.23 图像拼接高级后处理

10.24 动态分析高级后处理

10.25 T2Mapping高级后处理

10.26 ADC 定量高级后处理

★11、基于深度学习的磁共振图像优化或重建技术, 提供datasheet, 并提供技术名称 具备, 提供datasheet (技术白皮书) 证据。GE提供AIR Recon DL, 西门子提供Deep Resolve, 飞利浦提供SmartSpeed, 联影提供DeepRecon技术, 其他厂商推出相应技术, 应注明技术名称, 并提供证明材料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12、其他要求

12.1 屏蔽机房及装修

12.2 磁共振用水冷机及精密空调

12.3 磁共振专用语音双向通讯系统

12.4 无磁工作梯

12.5 无磁转运床

- 12.6 无线门控系统
- 12.7 患者监控系统
- 12.8 智能升降场电源
- 12.9 品牌6兆医用显示器 1台
- 12.10 品牌3兆医用显示器 2台
- 12.11 诊断工作站3套

13、商务要求：

- 1. 采购数量：1台
- 2.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标准
- 3. 免费质保期：5年

4. 其他说明：投标人须对医院原有场地按医院要求进行改建，改建和安装过程中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投标人承担，采购人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二) 站立架技术参数要求

1、由背部垫及绑带，臀部垫及绑带，支架，台面，膝部垫，脚踏板，台面架，台面升降支架等组成。

2、膝部垫调节范围：上下调节范围：0-230mm，前后调节范围：0~80mm

3、台面调节范围：980mm~1150mm

5、背部垫前后调节范围：0~200mm

6、站立架桌面可承载 $\geq 750\text{N} \pm 2\%$ ，臀部垫和绑带可承载 $\geq 2000\text{N} \pm 2\%$ ，其他变形不超过 1%，并不应有任何裂纹、破损等。

7、站立架在正常工作时产生的噪声 $\leq 60\text{dB}$ 。

8、产品已获得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三) 电动直立床技术参数要求

1、控制方式：手柄控制。

2、床面离地高度 550mm，允差 $\pm 50\text{mm}$ 。

3、固定带

a) 腿部固定带：长 $\geq 920\text{mm} \pm 30\text{mm}$ ，宽 $\geq 140\text{mm} \pm 30\text{mm}$ ；b) 胸部固定带：长 $\geq 2480\text{mm} \pm 30\text{mm}$ ，宽 $\geq 140\text{mm} \pm 30\text{mm}$ ；

c) 腰部固定带： $\geq$ 长 $1830\text{mm} \pm 30\text{mm}$ ，宽 $\geq 140\text{mm} \pm 30\text{mm}$ ；

d) 固定带应能承受 $\geq 50\text{Kg}$ 的拉力并持续 30min 不破损。

4、扶手桌面：长 $\geq 700\text{mm} \pm 20\text{mm}$ ，宽 $\geq 500\text{mm} \pm 20\text{mm}$ 。

5、扶手桌面固定架调节最长长度： $\geq 200\text{mm} \pm 10\text{mm}$ ，在 0 到最长长度范围内连续可调。

6、脚踏板尺寸：长 $\geq 310\text{mm} \pm 20\text{mm}$ ，宽 $\geq 210\text{mm} \pm 20\text{mm}$ 。

7、脚踏板承重 $\geq 135\text{kg}$ 。

8、床面载荷达到 135Kg 时，运动应均匀、平稳，不应有振动、停滞和不正常噪声及磨损现象，调节部位不松动

★9、床面直立角度：最大为 $90^\circ \pm 5^\circ$ 。。

★10、脚踏板调节角度：背屈最小为 $0^\circ \pm 3^\circ$ ，最大为 $25^\circ \pm 5^\circ$ ；跖屈最小为 $0^\circ \pm 3^\circ$ ，最大为 $26^\circ \pm 3^\circ$ 。

11、治疗时间：由操作者通过手柄控制治疗时间。

12、工作噪音 $\leq 60\text{dB}(\text{A})$ 。

13、康复床由床架、床面、扶手桌面、固定带、脚踏板、手控装置组成。站立训练时，使用人平躺在床面上，床面板及固定带和扶手桌面可以使患者固定在桌面上，床面板通过角度调节装置可改变人的身体姿态，可以由 0° （卧姿）逐渐变化为 90° 。站姿，调节角度可以随意选择。

14、产品已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

(四) 下肢关节康复器技术参数要求

1、绑带尺寸：

大腿处绑带尺寸（长 x 宽）： $\geq 720\text{mm} \times 90\text{mm}$ ，允差 $\pm 10\%$ ；小腿处绑带尺寸（长 x 宽）： $570\text{mm} \times 90\text{mm}$ ，允差 $\pm 10\%$ ；

脚踝处绑带尺寸（长 x 宽）： $\geq 140\text{mm} \times 30\text{mm}$ ，允差 $\pm 10\%$ 。

2、伸展角度最大调节范围为 $\geq 0^\circ \sim 120^\circ$ ，级差 3° ；屈曲角度最大调节范围为 $\geq 0^\circ \sim 125^\circ$ ，级差 3° 。

3、角度运行速度8档可调，最小角速度为 $1.5^\circ / \text{s}$ ，最大角速度为 $3.6^\circ / \text{s}$ ，允差 $\pm 20\%$ 。

4、训练时间 $\geq 0 \sim 240\text{min}$ 可调，级差10min，时间结束会有提示音，允差 $\pm 10\%$ 。

5、训练支架调节范围：大腿支架长度可调范围 $\geq 0 \sim 260\text{mm}$ 。小腿支架长度可调范围 $0 \sim 260\text{mm}$ ，滑动连杆可调范围 $\geq 0 \sim 340\text{mm}$ 、允差 $\pm 10\%$ 。

★6、脚踏板移动至最左位置和最右位置中心线夹角为 $\geq 60^\circ$ ，允差为 $\pm 10^\circ$

7、训练仪设有紧急停止开关，安全可靠。

8、运动角度、速度、时间均数码或液晶显示。

9、背光屏幕显示，数据清晰。

10、设备功能：下肢关节（髋、膝、踝）功能障碍的康复训练。

11、额定载荷： $\geq 150\text{kg}$ 。

★12、产品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

(五) 功能性电刺激仪(生物反馈助力电子刺激仪)

- ★1. 两种模式：训练模式（早期被动锻炼）和行走模式（边走边刺激，主动锻炼），适合患者从早期到步态恢复期全周期康复训练。
- 2. 配有 APP 软件。
- 3. 行走模式的电刺激触发方式为倾斜角触发，且不分左右腿。
- 4. 充满电可连续使用 ≥ 4 小时。
- 5. 具有电极脱落检测提示功能。
- 6. 脉冲频率范围： $\geq 16-50\text{Hz}$ （ $\pm 10\%$ ）；脉冲宽度范围： $\geq 50-300\mu\text{s}$ （ $\pm 10\%$ ）。
- 7. 最大输出电流为 $\geq 90\text{mA}$ （ $\pm 10\%$ 或 2mA ，两者取较大值）。
- 8. 适用于脑卒中或其他中枢神经系统损伤造成的足下垂的康复训练和辅助步行。

（六）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系统

1. 上肢多角度、多维度训练形式：支持水平训练、垂直交叉训练、垂直水平训练三种训练形式，从而实现多角度、多维度的上肢功能训练目的。

★2. 三种训练模式：具有主动训练、被动训练、主被动训练模式，模式可自由切换，满足临床不同治疗需求。

3. 智能切换主动 / 被动训练模式：智能检测患者肢体用力情况，并根据其用力程度，自动切换为主动模式或被动模式。

4. 对称性训练：主动运动过程中实时显示左右两侧用力程度的比例情况，训练左右肢体对称性及协调性，同时两种显示模式：柱状图显示，游戏显示。

★5. 痉挛控制功能：可开可关；开启后智能识别痉挛。

6. 内置训练游戏：可以进行多个训练游戏，训练更有趣。

7. 平稳驱动系统：训练开始和结束，或者发生痉挛时，缓慢加速或减速，此功能最大限度地保证训练者的安全。

8. 个性化参数训练：阻力、速度、痉挛等级等可根据患者情况设定。

★9. 训练时间可调：1~99min 可调。

10. 速度调节范围：被动模式与主被动模式中，被动运动速度 $\geq 5\sim 60$ rpm 可调。

11. 阻力等级可调：主动模式与主被动模式下，电机阻力 $\geq 0\sim 20$ 档可调。

12. 训练方向转换：训练过程中，训练方向可定时自动改变，范围 1~30min 之间。

13. 设备自检功能：并把自检问题返回在显示器上。

14. 语言选择：可以选择中文和英文两种语言版本。

15. ≥ 10 英寸触控显示屏。

16. 训练数据实时反馈：训练过程中，训练的数据实时记录和反馈。

17. 训练结果分析：训练结束后，系统自动分析出总训练时间、训练里程、功率、能量消耗等数据。

18. 语音提示功能：训练过程中，提供语音提示引导播报。

19. 程序更新功能：程序版本更新可以直接通过 U 盘自动更新。

20. 设备高度可调：范围为 $\geq 83\sim 89$ cm，可根据需要调节至合适的位置进行训练。

★21. 上肢训练平台可调节：根据训练模式调整上肢训练平台，支持 90° 垂直旋转以及 180° 水平旋转。

(七) 低频痉挛肌治疗仪

★1、一组两路脉冲输出。

2、脉冲周期和延迟时间有条形指示灯显示。

3、工作频率：0.5Hz~1Hz，连续可调，允差±5%。

4、输出脉冲周期为1s~2s，连续可调，允差±10%。

★5、输出脉冲宽度为0.1ms~0.5ms连续可调，允差±10%。

6、在500Ω的负载电阻下，每路输出电流的有效值不大于50mA，允差±10%。

7、两路输出电流交替输出，两路之间的延时时间可调。

8、延时时间：第二路输出比第一路输出延时，延时范围为0.1s~1.5s可调，步进0.1s，允差±20%。

9、误调指示功能：延时时间必须小于脉冲周期，即 $T_1 < T$ ，否则，仪器不能正常工作，同时误调指示灯闪烁。

10、保护功能：接通电源后若仪器强度输出旋钮没有复位，有蜂鸣提示音，将各路强度输出旋钮调回零位后蜂鸣提示音消失，防止误操作。

11、治疗时间分为5min、10min、15min、20min、25min、30min六档可调或连续可调，允差±10%，治疗结束后输出停止，有蜂鸣提示声。

12、产品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

（八）中药熏药机

1、预加热时间： $\leq 15\text{min}$ 。

★2、治疗时间控制：可在 $1\text{min}\sim 99\text{min}$ 内设定，允差 $\pm 30\text{s}$ ；治疗时间达到设定时间时，蜂鸣提示音，加热装置自动断电。

3、工作温度功率设定范围：六档可调。

4、熏蒸温度：有传感器测量皮肤温度计实时显示装置，传感器精度不低于 $\pm 1^{\circ}\text{C}$ ；皮肤温度超过 45°C 时，有提示音；蒸汽输出口有防烫伤的装置和警示。

5、双重温控保护：当皮肤温度超过 45°C 时，治疗机有提示音，如果温度持续上升到 50°C 时，保护装置启动，切断电源。

★6、红外测温技术，在熏蒸过程中实时监测皮肤表面温度。

7、喷汽装置旋转灵活、无卡滞。

8、最大加液量为 $3\text{L}\sim 6\text{L}$ ，允差 $\pm 10\%$ 。

9、微电脑控制操作系统， ≥ 7 寸液晶触控显示屏。

10、加热锅 120°C 、 300°C 温控保护，双重防止干烧设计。

11、加热锅五重安全保护装置：报警阀、旋转锁盖钮、泄压窗、双卡钳、防堵过滤罩。

12、压力值泄压具有三段调节模式： 50kPa 、 80kPa 、泄压，第二路 120kPa 安全阀保护。

13、耐高温熏蒸罩利用旋转扣紧的安装方式，保证熏蒸安全距离。

14、滤气装置：50 目，304 材质。

15、具有自动漏电保护、防干烧功能。

16、隐藏式的加热方式。

17、配备专门的蒸汽凝结水回收盒。

18、具备多重故障自检错误提示功能。

19、产品已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

（九）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1、操作方式：数码或液晶显示，按键控制。

2、核心配件：选用原装进口气泵、高精度压力传感器控压、实现腔体精准稳压。

★3、气囊腔数：单侧 ≥ 4 腔气囊，双侧 ≥ 8 腔气囊，标准配备双下肢气囊，可同时对两侧气囊进行充气治疗，可选择治疗一个肢体或两个肢体。

4、采用数据采集技术，快速识别压力值，利用旋钮电位器进行快速压力调节，操作简便。

5、零压跳过：在有创面或压力治疗禁忌的部位，可选择关闭该位置的气囊压力。

6、压力范围：38mmHg~203mmHg，实现精准调压。

7、压强监测：内置压强检测模块，实时监测工作状态下压强。

8、提示与警示：有过压保护提示功能。

9、自动泄压功能：达到阈值时、突然断电或中断治疗时，气囊可自动泄压。

10、安全保护功能：配备紧急功能开关，紧急开关无需另外安装电池即可使用。

11、静音治疗：设备使用噪声 $\leq 60\text{dB}(\text{A})$ 。

12、治疗时间设定范围：1min~99min 自由设置。

(十) 动态血压监测仪

1. 测量原理：示波法
2. 压力测量精度： $\pm 3\text{mmHg}$
3. 脉率测量范围：40bpm~240bpm
4. 脉率测量精度： $\pm 2\text{bpm}$
5. 收缩压测量范围：40mmHg~255mmHg
6. 舒张压测量范围：10mmHg~195mmHg
7. 测量时间： <30 秒
8. 测量方式：单次测量，限时、长时动态测量，科学测量间隔设定，可灵活调整
9. 最大充气压设置功能
10. 支持姿态检测功能，协助判断血压升降原因
11. 智能升压技术，每次充气会对应上次的预充气压力值，提高病人舒适性，减少测量时间
12. 一体式无袖管设计，可穿戴式佩戴
13. 采用抗干扰动态血压技术，提供抗运动干扰能力
14. 测量失败后能够自动补测
15. 配备 OLED 显示屏，可显示播报上一组测量数据
16. 电池剩余电量可观测，便于判断是否需要充电
17. 主机重量： $\leq 150\text{g}$ (含内置锂电池)
18. 防护等级：IP22
19. 供电方式：内置锂电池，电池容量 $\geq 1200\text{mAh}$ ，充满电可测量并记录 ≥ 300 组数据
20. 存储数据：4G 条件下可无限存储，单机存储 ≥ 999 组测量值
21. 传输方式：Type-C 接口及无线传输
- ★22. 分析软件提供数据表图、趋势图、血压数据统计图表、柱状图、饼图，每小时平均血压，血压速率乘积以及收缩压和舒张压，心率相关图（离散图）
23. 软件可自由设定报告内容、可根据需要自动选择报告类型打印报告，无需按页打印。
24. 提供儿童自适应血压阈值
25. 统计计算血压晨峰系数，血压变异系数，动脉硬化指数，并显示在统计页中

- 26. 电子搜索功能，读取数据时可以轻易找到病人信息，无需重新手工输入
- 27. 趋势图可以容纳最多 72 小时的数据
- 28. 自动生成 PDF 格式报告
- ★29. 软件可以设置收缩压、舒张压、夜间血压、背景、血压阈值等图表颜色
- 30. 有血压比较分析功能。
- 31. 可升级远程心电三合一平台（静态心电、动态心电、动态血压）

(十一) 酶标仪

- 1、测量通道：多通道单双波长测量
- 2、测量光源：卤素灯光源
- 3、波长范围要求：405nm、450nm、492nm、630nm
- 4、吸光度要求：0--3.5Abs 分辨率：0.001Abs
- 5、测试方式：步进和连续两种读板方式，可视化布板。
- 6、测量速度：≤15 秒/96 孔(单波长连续读板、可调)
- 8、支持 48 孔和 96 孔等规格
- 9、支持液晶触摸屏，支持多项目组合测试。
- 10、支持单点多点校准方式。
- 12、质控：支持多质控方式
- 13、结果报告：定性和定量
- 14、可存储数据和 LIS 系统连接

2包技术参数

（一）体检车配置要求清单

一、采购产品配置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一）	医疗车	1辆
（二）	车载X射线机及配套设施	1台
（三）	听力计	1台
（四）	肺功能仪	1台
（五）	心电图机	1台
（六）	尿液分析仪	1台
（七）	身高体重秤	1台
（八）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1台
（九）	全自动血压计	1台
注：所有产品均由制造商或在其区域的辖属分销机构所提供，具有合法透明的供货渠道。		

二、车辆技术参数要求

说明：带★号的关键技术参数须提供该产品制造商出具的技术白皮书或工信部车辆公告或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作支持，以证明投标人技术响应的真实性。未提供者，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为不合格响应的，其技术分予以扣减。

（一）医疗车技术要求

1、整车要求(医疗车专用车型)

1.1 总长：≥8990mm

1.2 总宽：≥2480mm

1.3 总高：≥3200mm

★1.4 轴距：≥4300mm

1.5 前悬：≥1905mm

1.6 后悬：≥2790mm（提供工信部公告参数页证明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的具体页码）

★1.7 最高时速：≥100km/h

★1.8 总质量：≥13000kg（提供工信部公告参数页证明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的具体

页码)

1.9 整备质量: $\geq 9000\text{kg}$

1.10 接近角/离去角: $\geq 11/9(^{\circ})$

1.11 额定载客: 2-9人

1.12 车厢内高: $\geq 1950\text{mm}$ (提供车辆厂家承诺函证明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的具体页

码)

2、发动机

2.1 发动机型式: 直列、六缸、四冲程、中冷增压柴油机

★2.2 功率: $\geq 195\text{kW}$

2.3 排放标准: 国六排放标准

2.4 排量: $\geq 6200\text{ml}$

3、底盘:

1.1 变速箱: 国产六档变速器, 两软轴远距离操纵器

1.2 制动: 符合ECE标准双回路气制动, 前盘后鼓式制动器

1.3 缓速器: 配电涡流缓速器

1.4 轮胎: 国产真空胎 ($\geq 10R/22.5$)

1.5 前桥: $\geq 1.9\text{T}$, 整体锻钢件, 工字梁, 端拳式

1.6 后桥: $\geq 9\text{T}$, 整体冲压焊接, 全浮式桥壳

1.7 调整臂: 国产自动调整臂

1.8 悬架: 钢板弹簧

1.9 弹簧片数: $\geq 7/10$ (提供工信部公告参数页证明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的具体页

码)

★1.10 轴荷: $\leq 4200/9100\text{kg}$ (提供工信部公告参数页证明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的具

体页码)

4、车身主要配置参数

2.1 车身结构: 半承载式

2.2 内饰: 成型内饰

2.3 乘客门及门泵: 气动单扇外摆门 (共2个, 分别是右前门, 右中门)

2.4 车窗、风档: 全封闭粘接式钢化玻璃。

2.5 后视系统: 彩色倒车监视器

2.6 空调系统：顶置非独立空调

2.7 地板：国产防滑地板革，高级耐磨

2.8 雨刮器：单机双臂对刮器

5、车载UPS电源，在断电情况下电源能保证拍摄 ≥ 200 张胸片。

(二) 车载X射线机技术要求

1、整体要求

- 1) 具备整机注册证。
- 2) 具有体检专用数字X射线采集及处理系统著作权证书。

2、操作台控制面板

- (1) 控制面板： ≥ 7 寸触控屏
- (2) 分辨率： $\geq 1024 \times 600$
- (3) 触控类型：电容触摸

3、高频高压发生装置

- ★ (1) 功率： $\geq 50\text{KW}$

(2) 输入电源：单相220V，带二级储能电池。（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报告证明文件）

(3) 输入功率： $\geq 5\text{KVA}$ （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报告证明文件）

- (4) 摄片电压：40-150KV
- (5) 最大电流时间积： $\geq 500\text{mAs}$
- (6) 摄影mA范围： $\geq 10\text{ mA}$ ， $\leq 630\text{mA}$
- (7) 具备微控高压发生装置控制系统著作权证书

4、X射线管球

- (1) 旋转阳极热容量： $\geq 300\text{KHU}$
- (2) 双焦点： $\leq 0.6\text{ mm}/1.2\text{ mm}$
- (3) 具备X射线管恒温自动化调节控制系统著作权证书
- (4) X-射线管电压最大可以达到150Kv

5、平板探测器

- (1) 探测器类型：非晶硅
- (2) 闪烁体：CSI；
- (3) 像素间距： ≤ 130 微米；
- (4) 像素： $\geq 3300 \times 3400$ 像素；
- (5) 分辨率： $\geq 1.81\text{lp/mm}$ ；

- (6) 有效成像区域： $\geq 410 \times 420\text{mm}$;
- (7) 重量： $\leq 4\text{kg}$;
- (8) 可移动平板，支持无线WIFI传输及有线传输两种模式
- (9) 具备医疗病理平板探测器感光识别及控制感应系统著作权证书

6、图像采集系统

- (1) 具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明（提供证书）

(2) 工作站主机：24英寸显示器（分辨率1920 x 1200），CPU 英特尔酷睿i512代以上，16GB内存，接入5G网络，显卡5G及以上。硬盘 $\geq 1\text{T}$ 。

- (3) 影像工作站（提供健康体检检查软件著作权证书）

①中文操作界面

②DICOM浏览器：快速图文采集成像，标准DICOM1.0图像格式，自动设置最佳窗宽窗位，根据组织部位范围，快速调窗，多窗显示，拼图，镜像，旋转，反相缩放，漫游，浏览图像。裁剪，分割，测量，标注。组织均衡，平滑，尖锐，降噪，边缘提取，卷积滤波，数据分析；图像加减，平均，融合。

③中文诊断报告编辑，自定义报告格式，所见所得。（提供诊断报告模板，短语，任意安排）并可直接打印诊断报告（具备医用影像打印处理系统著作权证书）

④页面设置：图文并用，上部显示图像，下部书写报告，录入、采集、诊断一屏式功能

⑤适用性：在车上的一台电脑上实现体检名单的输入、导入、图像采集、处理，诊断及打印报告（具备影像档案传输及处理系统著作权证书）

⑥图像软件通过中国医学装备协会IHE系统测试DR类必检项目：SWF/MOD、PIR/MOD、CPI/MOD、CPI/PC,提供同时包含上述测试的一次性通过证书。

7、束光器：电动

8、高压电缆： $\geq 6\text{米}/75\text{KV}$ （2条）

★9、滤线栅： $18'' \times 18''$ $r=12$ $N \geq 40$ 焦片距（FFD）： 1.8m 。滤线栅格比 ≥ 13 比1。

10、车载机架：固定球管、平板探测器装置，上下行程680mm,偏差 $\pm 5\%$ 。

11、具备全自动机械运动系统控制软件著作权证书。

12、车载X射线机防护设施

12.1 X光机铅防护： $\geq 2\text{mm}$ 四周铅板防护，配备电动滑移铅门。

12.2 X光机配电动铅屏风：1套，电动控制，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注册证或备案信息表

证明。

12.2.1 铅屏风性能指标：

12.2.1.1 防护屏铅当量： $\geq 0.5\text{mmPb}$ ；

12.2.1.2 上、下防护屏与DR机架同步，电动控制升降调节：

a) 防护屏升降调节范围：500-700mm；

b) 运动速度： $30\text{mm/s} \pm 5\text{ mm/s}$ 。

12.2.1.3 输入电源标记：输入电源为 $\text{AC}220\text{V} \pm 10\%$ ，50Hz。

13、车内其它配套附件及安装要求

11.1 投标商须提供平面布局图进行说明，中标后最终以采购单位要求的平面布局图和车内配置为准

11.2 电测听室1间：符合听力筛查要求

11.3 检查床1张，配工作台，围挡

11.4 工作指示灯、照明灯、座椅，操作台若干，满足体检工作要求

11.5 驻车冷暖设备： ≥ 2 台，规格：1.5P

11.6 车内配置一定数量的插座，并设置漏电保护器，确保安全、方便使用

11.7 车内所有功能性设施须遵循以下原则：满足体检开展的要求，美观大方，牢固程度高内饰使用材料应具有防霉、防菌、防潮、阻燃、易清洗、易消毒,高强度、抗老化、无异味、无毒、安全性强等优点。车内地面平整，在不影响体检的情况下提高空间的使用率，各体检功能区布局科学合理，相对独立，尽可能避免相互干扰。

11.8 匹配国内一线品牌医用显示器 规格 $\geq 3\text{M}$

11.9 笔记本电脑 ≥ 7 台，配置要求cpu ULTRA5以上，内存 $\geq 32\text{G}$ ，硬盘 $\geq 1\text{T}$ 。台式电脑 ≥ 1 台，24英寸显示器（分辨率1920 x 1200），CPU 英特尔酷睿i512代以上，内存 $\geq 32\text{G}$ ，接入5G网络。

11.10 医用冷藏箱1台，规格： $\geq 85\text{L}$

11.11 打印机 ≥ 2 台，条码打印机 ≥ 2 台，身份证读卡器 ≥ 2 台

11.11 车载体检设备端口对接 ≥ 4 套，（PACS）无缝对接1套，扫码枪 ≥ 7 套。

12. 质保要求：医疗车、车载X光机、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主机）、肺功能仪（主机）、听力计（主机）质保3年，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附件）、肺功能仪（附件）、听力计（附件）及其他设备质保1年。

13. 所有车载设备需做第三方检测，提供设备检定证书。车载X光机提供预评控评报告及

测听室第三方检测报告。

(三) 听力计技术要求

- 1、通道： 两路独立的输出通道
- 2、测试频率：气导125~8000Hz，骨导250~6000Hz，误差小于±1%
- 3、测试强度范围：气导-10~120dB 骨导-10~70dB
- 4、掩蔽强度范围：-10~110dB
- 5、测试信号：纯音、脉冲音、啁音和窄带噪声
- 6、啁音调制频率：5Hz 正弦波
- 7、★给声方式：触摸式给声
- 8、★麦克风： 内置麦克风，便于与受试者沟通（0-50强度可调）
- 9、患者应答：外置应答手柄，内置应答指示及压电式蜂鸣
- 10、显示屏： LCD显示屏，双行精确数值显示
- 11、失真度： 气导 $\leq 2.5\%$ 骨导 $\leq 3.5\%$
- 12、精度： 连续衰减/步进5dB，误差1dB
- 13、掩蔽： 气导、骨导对侧掩蔽，可自由切换，无需调换耳机，掩蔽提示
- 14、保护功能：符合声学安全要求（引用GB/T 7341.1-2010 电声学检测设备3.2的规定）
- 15、数据输入方式：设备输入/鼠标点击听力图输入/表格填写数值录入
- 16、个性化报告设置：多种报告表头模板可供选择，报告参数自由组合，支持电子签名，自定义诊断模块
- 17、测试过程可选显示年龄偏移值曲线和数值
- 18、自定义选择测试频率，气导、骨导PTA计算方式
- 19、气/骨导辅助分析（单/双耳高频平均听阈，双耳语频平均听阈，单耳听阈加权值，爆震聋单耳平均听阈）
- 20、计算精度：原始数据/保留整数/保留小数点后2位
- 21、数据传输：使用USB2.0接口连接PC端，实时获取听力计数据，存储测试数据打印测试报告
- 22、存储：依据PC容量，通过FTP传输至指定目录存储
- 23、测试报告存储：多格式存储（JPG/PDF/XML）导出报告文件名可以根据需求自定义组合。
- 24、职业病诊断：根据《GBT 7582-2004 声学 听阈与年龄关系的统计分布》和《GBZ

49-2014 职业病噪声聋诊断》，

25、对听力测试数据一键计算分析，直接获取噪声聋诊断数值和诊断分级

26、与医疗系统数据互通：HL7协议对接、XML文件对接、数据库对接三种对接模式可选。

27、获取医院系统中的受试者信息及上传原始数据和修正后数据（单/双耳高频、低频、加权值），可查看报告上传状（可批量导入和上传），可筛选报告导出EXCEL统计表格。

28、可进行爆震聋辅助计算，噪声聋辅助计算，自动生成噪声聋报告，噪声聋测试自动检测报告数据完整

29、产品有效期： ≥ 8 年

30、听力结果可按GB/T7582标准进行年龄性别修正

31、★输出：TDH 39气导耳机、B71骨导耳机、自由声场

（四）肺功能仪技术要求

一、特点

1. 肺功能检测包括：用力肺活量（FVC），肺活量（VC），静息通气量、最大自主通气量（MVV），用药前后对比及气道反应性实验。
2. 采用进口压差传感器、人机工学结构设计的呼吸流量传感器。精度高、阻力低、双向测试，使用周期长，。
3. 真彩触摸屏（ ≥ 10 英寸、65K、1024*600），全中文界面、操作互动提示。
4. 高速热敏打印机打印全部测试数据及曲线。
5. SD卡存储，可支持存储数 >800 位受检者的检测数据和曲线。
6. 具有USB或RS232串口数据传输功能。
5. 交直流两用，并可自动切换至内置可充电锂电池。
8. 不能作MVV正常测试者，提供FEV₁换算的最大通气量MVV₁。
9. 各项检测可5次重复测试，自动或手动选择最佳测试结果显示、打印和存储。
10. 全自动诊断分型，自动解析测量结果。
11. 时钟日历功能，自动记忆测量时间。
12. 可实现由数据通讯管理软件端编辑下传受检者基本信息至设备主机中。

二、测量参数：临床检测项目全覆盖

三、性能指标

1. 存储条件

环境温度：0℃~40℃；

相对湿度：30%~95%；

2. 工作运行条件

环境温度：10℃~30℃；

相对湿度：30%~75%；

大气压力：860 hPa~1060 hPa；

工作电源：交流：220V $\pm$ 22V 50Hz $\pm$ 1Hz；直流：内置可充电锂电池，待机时间 ≥ 4 小时；

预热时间： ≤ 30 min。

3. 性能参数

容量：（0.1~20）L，误差±3%或者0.050L（取其大者）；

流量：（0~±20）L/s，误差±5%或0.15L/s（取其大者）；

显示：彩色触摸屏显示（≥1024*600）；

打印机：110列高速热敏打印机。

四、适用范围

可用于测量肺活量、最大通气量、呼气峰值流速等肺功能参数及用药前后激发试验。

（五）心电图机技术要求

一、基本要求

- 1.1 显示屏 ≥ 10.0 英寸，屏幕亮度可调，支持背景网格显示，支持全屏触控操作。
- 1.2 配有一体化标准物理全键盘，支持拼音、五笔等输入法。
- 1.3 患者信息录入：手动输入，条码枪、磁卡读卡器、身份证读卡器读取，WORKLIST快速下载排队预约的患者信息3种方式。
- 1.4 内置热敏点阵打印机，并支持通过有线/无线方式外接激光打印机打印A4报告，具备在无网格纸上打印网格功能；
- 1.5 通过有线、无线、移动网络的方式进行联网，内置WIFI 模块，可支持2.4GHz/5GHz双频带传输；
- ★1.6 心电数据传输，可将本机采集的心电数据与心电网络平台的双向传输。
- 1.7 PDF、PNG、HL7、XML、DICOM等数据格式。
- 1.8 FTP、HTTP、SAMBAA等传输协议。

二、性能要求

- 2.1 A/D转换：24bit。（提供证明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的具体页码）
- 2.2 输入阻抗： $\geq 100M\Omega$
- 2.2 采样率： $\geq 60000\text{Hz}$ 。（提供证明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的具体页码）
- 2.3 频率响应： $0.01\text{Hz} \sim 550\text{Hz}$ 。（提供证明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的具体页码）
- ★2.4 内部噪声： $\leq 13\mu\text{Vp-p}$ 。
- 2.5 时间常数： $\geq 8\text{s}$ 。（提供证明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的具体页码）
- ★2.6 耐极化电压： $\geq \pm 1070\text{mV}$ 。（提供证明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的具体页码）
- 2.7 抗干扰滤波：交流、肌电、漂移和低通滤波器。
- 2.8 自适应工频滤波技术。
- 2.9 除颤保护：机器和导联线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三、功能要求

- 1.1 ECG输入通道：标准12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
- 1.2 导联选择：手动/自动可选，支持标准威尔逊、Cabrera、Nehb导联体系，同时具备导联标识自定义功能。
- 1.3 采集时间设置：波形实时采集达360s，便于精确选择和记录特定时间段的心电波形。

1.4 支持实时采样、预采样、触发采样、周期采样模式，支持节律分析。

1.5 可同屏显示12导同步心电波形，同时支持12*1、3*4、3*4+1R、3*4+3R、6*2、6*2+1R、6*2+3R等多种显示布局。

1.6 屏幕显示信息：心电波形、时间、心率、ID、工作状态、导联脱落信息、联网状态信息、外接设备状态信息等。

1.7 自动异常报警功能：可自动对异常心率、导联脱落、外设连接、高频信号干扰情况进行实时监测报警。

1.8 热敏打印布局：3*4、3*4+1R、3*4+3R、6*2、6*2+1R、6*2+3R、12*1。

1.9 热敏记录纸：折叠纸。

1.10 内置存储器，可存储病历 ≥ 20000 例，存储满后可循环存储，支持扩展存储及数据导出。

1.11 支持U盘和SD卡直接导出不同格式的报告。

1.12 支持波形冻结与波形浏览功能。

1.13 具有病历管理功能，可对存储的病历进行查询、浏览、修改、导出、传输、打印，支持病例重新编辑，具备病例模板与自定义病例模板的添加功能。

1.14 具有权限管理，可对设置权限进行密码管控，包含传输、纸速、增益、报告模板等设置。

1.15 支持快速模式，采集与打印同步。

1.16 具有导联信号质量检测功能，以不同颜色标记信号质量。

1.17 支持导联接反检测和提示。

四、电源

交直流两用且自动转换，电源要求100-240V（50/60Hz），内置锂电池充满电后可连续工作 ≥ 6 小时。

五、配置

主机1台，导联线1条，肢电极4个，胸电极6个，热敏打印纸1本，电源线1根，接地线1根，其它必要辅件一套。

（六）尿液分析仪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

★1、测定原理：反射光电比色法

★2、测定速度：≥520条/小时

★3、可测项目：白细胞、酮体、亚硝酸盐、尿胆原、胆红素、尿蛋白、葡萄糖、比重、隐血、pH、维生素C、肌酐、尿钙、微白蛋白

4、工作方式：可选择单条测试或连续测试

5、显示：≥3.7英寸触摸液晶显示屏

6、准确感应尿试纸条的数量

7、自动卸条功能：能自动将测试过的试纸条卸到废料盒内

8、重复性：反射率测试结果的变异系数≤0.8%

9、稳定性：开机8h内，反射率测试结果的变异系数≤0.8%

10、携带污染：检测除比重和PH外各测试项目最高浓度结果的阳性样本，随后检测阴性样本，阴性样本的结果不得出阳性

11、打印：内置热敏打印机打印测试结果

12、故障识别功能：能自动识别打印机错误、测试项目不正确等故障

13、自动感应试纸条，将感应到得试纸条送入仪器内部

14、条形码识别：可选配条形码扫描器识别条形码

15、存储功能：≥9000个测量结果

16、校准功能：试纸条校准功能

二、商务及其它要求

1、制造商具有ISO9001、ISO13485、CMD认证

★2、制造商有通过药监部门注册的同品牌尿试纸、质控液（提供证件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的具体页码）

3、制造商近三年均有参加卫生部临床检验中心组织的尿液化学分析室间质量评价活动，且三年成绩均合格，提供卫生部临床检验中心颁发的室间质评证书为证并注明其所在投标文件的具体页码

（七）身高体重秤技术要求

- 1、身高测量方式：毫米波无接触测量
- 2、体重测量方式：精密平衡梁电阻应变式压力传感器称重；
- 3、采用毫米波传感器，高频毫米波信号测距，并通过球型天线对信号角度进行约束，约束角度 $\leq 10^{\circ}$ ；
- 4、身高测量范围：20-210cm, 鉴定精度： $\pm 0.5\text{cm}$ 分度值：0.5cm或0.1cm可调；
- 5、体重测量范围：2.0-500KG, 鉴定精度： $\pm 0.1\text{kg}$ 分度值：0.1kg或0.01kg可调；
- 6、可自动计算BMI数值（采用最新的WHO标准），根据BMI指自动判定偏瘦、正常、超重、肥胖等；
- 7、机器可折叠收纳，配轮子；
- 8、可语音报出测量数值
- 9、提供管理后台测量数据和微信公众号的绑定；
- 10、存储内存：可本地存储100万条以上测量数据，并支持U盘导出Excel表格；
- 11、提供RS232接口，RJ45网口和WiFi接口，方便用户接入医院系统或远程健康系统，测量结果可以发送到手机，并提供健康建议、方便用户关注体重对健康的影响；
- 12、预留接口，可扫码和身份证实现病人信息化录入。

（八）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技术要求

一、主要规格及系统概述：

1.1 主机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包括：

- 1.1.1 ≥ 15 寸高清晰、医用专业彩色液晶显示器
- 1.1.2 二维灰阶成像部件
- 1.1.3 频谱多普勒显示及分析系统
- 1.1.4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部件
- 1.1.5 多普勒能量图
- 1.1.6 组织谐波成像
- 1.1.7 回声信号离线分析及处理：支持动态范围、频谱基线、图像效果等处理
- 1.1.8 具有空间复合成像技术
- 1.1.9 二维和彩色多普勒双幅实时显示模式
- 1.1.10 二维\彩色多普勒\频谱多普勒三同步显示模式

★1.1.11 图像局部放大和全屏放大双放大功能，均支持实时和冻结放大，智能一键满屏放大功能，显示屏上只显示扫描图像，而无功能区域和数值显示

★1.1.12 智能实时宽景成像（要求支持所有探头，具有实时宽景成像速度提示，最大扫描区域 $\geq 90\text{cm}$ ，有多种伪彩显示）

1.1.13 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具备同屏显示前、后壁测量菜单、自动生成测量数据结果，至少包括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取样框测量长度、有效测量长度、SD及质量指标等七项数据

1.1.14 可通过主机预设轨迹球发光色彩，颜色变化 ≥ 4 种，方便暗室环境操作

1.1.15 彩色和二维Steer 角度独立偏转技术

1.2 测量和分析：(B型,M型,频谱多普勒,彩色多普勒)

1.2.1 一般测量

1.2.2 产科测量

1.3 图像存储与(电影)回放重现单元：支持同步存储(支持单帧图像文件包含：DCM、TIFF单帧，电影文件包括：CIN、AVI、DCM)，即存储或导出图像数据的同时可以完成实时扫描

1.4 参考信号： 心电,心音,脉冲波,心电触发

1.5 输入/输出信号：

- 1.3.1 输入: VCR, 外部视频, RGB彩色视频
- 1.3.2 输出: 复合视频, RGB彩色视频, S---视频, VGA,
- 1.3.3 支持数据无线传输
- 1.6 全中文界面内置一体化数字化图像管理与记录装置:
 - 1.6.1 数字化超声图像硬盘存储 $\geq 250\text{G}$
 - 1.6.2 内置一体化工作站系统支持病人基本信息与单个病人图像信息同步预览
- 1.7 B图像支持横向标尺

二、技术参数及要求

- 2.1 系统通用功能
 - 2.1.1 监视器: ≥ 15 寸高清晰、医用专业彩色液晶显示器, 显示器角度可调范围 $\geq 30^\circ$
 - 2.1.2 主机一体化内置探头接口数 ≥ 2 个, 非扩展接口
- 2.2 探头规格
 - 2.2.1 频率: 宽频带变频探头, 二维和彩色独立变频
凸阵探头具有 ≥ 5 种频率的变频范围, 扫描角度 $\geq 89^\circ$
线阵探头具有 ≥ 5 种频率的变频范围
 - 2.2.2 B/D兼用: 凸阵: B/PW/Color
线阵: B/PW/ Color
 - 2.2.3 穿刺导向: 探头可选配穿刺导向装置
- 2.3 最大扫描深度 $\geq 350\text{mm}$
- 2.4 体位标记: ≥ 110 种, 可以自定义注释
- 2.5 扫描帧率: 诊断深度 20cm , 全视野时 ≥ 50 帧 / 秒
- 2.6 最大扫描线 ≥ 512 /帧, 扫描线密度可调

三、彩色多普勒:

- 3.1、 B/Color双幅实时显示
- 3.2、 多普勒频率 ≥ 2 段可视可独立调节
- 3.3、 扫描帧率最大帧频 ≥ 320 帧 / 秒
- 3.4、 彩色多普勒血流速度定点测量技术

四、频谱多普勒:

- 4.1、 支持脉冲多普勒 (PW) , 高脉冲重复频率 (HPRF) , 连续多普勒 (CW) 模式

4.2、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0.5mm~20mm

4.3、线阵探头多普勒取样线偏转角度可调

五、测量和分析：

5.1、常规测量（距离测量、椭圆及描述测量面积周长、体积测量）

5.2、外周血管专用测量及分析

5.3、妇科/产科专用测量及分析，含双胎测量、胎儿生理评分、中国人群产科公式

5.4、心脏功能专用测量及分析

5.5、多普勒测量及分析，（自动及手动包络测量，自动计算测量参数）

5.6、可实现实时状态下以及冻结后，对于多普勒频谱的自动描记自动计算测量参数。

六、外设接口

6.1、2个USB2.0接口，支持一键操作，图像直接储存硬盘或移动储存设备。

6.2 装配多功能台车，带储物盒，操作台高度可调节。

七、整机

7.1 整机重量 $\leq 9\text{kg}$

7.2 显示屏仰角可调范围 $\geq 30^\circ$

7.3整机可选配拆卸锂电池，可独立供电使用时间 ≥ 1 小时。

7.4支持网络存储，可以通过网线将机器数据传输到PC电脑

7.5探头配置两把探头（腹部探头+浅表探头）

（九）全自动血压分析仪技术要求

1、测量血压包括舒张压、收缩压以及脉率，并能够连接至上级管理平台进行数据传输。

2、测量原理：示波法

★3、测量方式：升压型测量。

4、显示屏： ≥ 5.0 英寸LCD液晶触摸显示屏。

5、系统：安卓系统

6、测量袖筒：为固定结构的隧道式，确保相对稳定的数据测量

7、信息输入：支持姓名输入、个人ID输入。

8、输出值：收缩压、舒张压、脉搏、日期、时间。

9、血压测量范围：0~300mmHg

10、脉搏数测定范围：30~200bpm

11、语音：手臂伸入袖筒时，感知测量开始，启动语音提示，并且可调节6档语音大小

12、测量时间： ≤ 40 秒

13、适用臂围：16-43cm

★14、精度：血压 ± 2 mmHg；脉搏： $\pm 2\%$ 或 ± 2 bpm（二者取其较大值）。在量程任何测量点上，静态压力和动态压力测量的最大误差是 ± 2 mmHg。

★15、连续测量及平均测量模式：可多次重复测量，并自动得出平均值，可输出单次测量值及平均值。（中国高血压防治指南推荐的诊室测量方法）

16、测量部位：左、右臂均可测量

17、搜索记录：支持ID 号、姓名、性别、年龄、时间关键词来进行检索，实现测量数据的查询、打印、备份和删除功能

18、袖带：采用抗菌材料，袖套可拆卸清洗

19、输出端口：支持采用RS-232、无线WIFI、USB、SD和蓝牙等数据端口。

20、存储：可存储不少于10万条历史记录。

21、可连接扫描枪或身份证读卡器

22、安全装置：双重安全装置，过压、停电自动放气、紧急停止双重保护措施。

22.1断电保护：在突然断电情况下，设备卷紧系统（臂带）能够自动松开，使测量者抽出手臂，避免被测者血液不流通而造成发安全隐患。

22.2泄气速度：在充气系统全开快速放气的情况下，压力从较高压降到较低压（约

15mmHg) 的时间 $\leq$ 2秒。

22.3急停按键：有紧急停止按键。

23、身姿双重检测：机身设置红外线感应功能检测坐姿准确，肘部按键检测功能检测胳膊放置准确。有语音提示功能。确保身体坐姿到位与肘垫摆放正确才能开始测量，避免因身体坐姿和胳膊放置位置不当导致测量偏差。

24、具备医疗器械注册证，国产医疗器械，保证数据安全性与适用于国人体质。

25、提供血压仪工作站软件著作权证书。

26、血压仪专用软件具备第三方出具的《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

（十）车载5G网络

1、标准及频段：支持IEEE802.11a/b/g/n/ac

2、理论最高速率：

IEEE802.11b/g：最高速率达 54Mbps

IEEE802.11n：最高速率达 300Mbps

IEEE802.11ac：最高速率达 866Mbps

3、安全加密：WPA2-PSK、WPA3-PSK等多种加密方式

4、标准电源：DC 12V/2A

5、以太网口：4个千兆以太网口，10/100/1000Mbps 自适应

6、指示灯：≥9个LED，包含电源/Wi-Fi /4G/5G/信号灯/4个网口灯

7、无线接口：

蜂窝：≥6根内置天线

Wi-Fi：≥2根内置双频天线

8、电源接口：

VPN设备：

1、1U机箱，单电源，6*10/100/1000电口，标配无硬盘，最大支持300用户，默认带300个SSL授权和300个ID授权，产品软硬件三年质保，含三年硬件质保服务。含VPN系统基础组件。含链路加密、访问控制、ID认证、门户式单点登录、轻量级EMM、日志追溯等功能

2、支持多链路接入、支持策略路由、支持链路聚合；

3、支持配置向导功能，能够完成账号建立、服务发布、正常访问；

4、支持预防'syn flood'攻击，忽略icmp回显请求（不能被ping）；

5、支持B/S和C/S的应用支持单点登录（SSO），并提供加密认证功能。访问多个应用，只须输入一次密码，支持针对不同的访问资源设定不同的SSO用户名和密码；

6、支持SSLVPN设备的管理端口和用户端口分离功能，管理端口不对公网进行映射，保证设备自身安全，用户可自定义管理端口；

7、支持国密办算法，包括 SM2、SM3、SM4；

8、支持≥12种认证方式，任何4种认证方式进行组合，主认证可以自由选择；

9、支持网关能够支持证书透传功能，即将证书直接传递给业务系统，可以根据证书中的O、OU、CN作为访问控制项，提供用户对某个业务系统的访问控制权限；

10、支持显示各模块日志信息，包括SSL VPN、应用安全等模块；可以用柱型图比较系

统日志等级的数量，可以查看用户登录日志和资源访问日志，用户日志可以按照年、月、日、类型查询；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遵义市红花岗区中医医院核磁共振、健康体检车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包)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投标人按投标文件格式上传资料后系统自动生成目录。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不作为实质性要求，不作为废标的依据。

注：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需要签字盖章的地方投标人可签字盖章后扫描上传，也可在系统中采用电子公章或电子签名印章。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自愿参加你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包_____（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现就有关投标事宜承诺如下：

1. 投标总价：_____。
2. 交货期：_____。
3. 质量标准：_____。
4. 质保期：_____。
5. 投标有效期：_____。

据此函我公司作如下承诺：

1. 本投标报价在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2.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完全理解和同意，并保证遵守招标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3. 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 承诺应贵方要求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 标 日 期：_____

二、报价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采购数量 (台/套)	品牌/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元)	合计 (元)	备注
1							
2							
3							
4							
总合计：_____元（大写：_____元）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 标 日 期：_____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包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电 话	
组织结构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开户银行		账号	
专业技术人员 (人)			
经营范围			
备注			

五、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关于招标文件第二章第1.4.3款的声明

致（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自愿参加（项目名称）*包 招标投标活动；现就招标文件第二章第1.4.3款的情形说明如下：

- （1）我公司（填：是/不是） 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我公司（填：是/不是）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
- （3）我公司（填：是/不是）被责令停业；
- （4）我公司（填：是/不是）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5）我公司（填：是/不是）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6）我公司在最近三年内（填：有/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关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声明

（招标人名称）：

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 （1）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我方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正偏/负偏/无偏离）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正偏/ 负偏/无偏离）
1				
2				
3				
4				
5				
6				
7				

八、售后服务方案

九、其他材料

（投标人根据评审办法的要求自行提供）

十、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中小企业政策优惠是指制造商，非投标人，投标人在声明时需对每个产品制造商是否属于中小企业进行声明。所有产品的制造商均属于小微企业的方可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2. 投标人从批发商或者经销商处拿货，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

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投标人对声明函内容自行负责，在发布中标公告时一并将其声明函进行公告，接受社会监督，若投标人不确定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不建议出具。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节选）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

的雇员人数。